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2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永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1、同意首创（香港）有限公司采用内保外贷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金额不超过8亿港币的贷款，期限三年，综合成本HIBOR+1.4%；

2、同意公司为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上述8亿港币贷款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三年；

3、同意首创（香港）有限公司贷款后根据市场情况，可适时进行全部或部分利率掉期，规避利率浮动风险；

4、如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临2020-043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议案》

（一）发行规模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可选择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状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品种及期限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基础期限为不超过5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续期选择权，每次续期的周期不超过基础期限。如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如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在到期时全额兑付。本次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子以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利率及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基础期限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后确定，在基础期限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续期周期重置一次，重置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后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递延利息支付选择权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附设公司延期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次发行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上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强制付息及递延支付利息的限制

本次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发行方式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可以采取一次发行或者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担保条款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无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置换存量有息负债。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监管部门批准/核准，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公司亦可申请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于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最近三年资信情况良好。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后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将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根据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就上述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作出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承销方式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决议有效期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可续期债券之日起24个月届满为止。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以最终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临2020-044号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1、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2、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为本次公开发行的获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临2020-045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3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涉及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8亿港币，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约合52.40亿元人民币。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香港”）采用内保外贷的方式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不超过8亿港币，经与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亚洲”）多次磋商，基本达成了三年期不超过9亿港币贷款意向。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首创香港为首创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于2004年经中国商务部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审批在香港注册成立，实收资本：14.30亿港币；注册地址：香港中环夏悫道12号美国银行中心16楼1613－1618室；经营范围：水务项目投融资、咨询服务等。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首创香港经审计的总资产约为人民币203.58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25.00亿元，2019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40.55亿元，合并净利润约为人民币-5.429.76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首创香港未经审计的总资产约为人民币207.16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24.17亿元，2020年1-3月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9.46亿元，合并净利润约为人民币-2,789.0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本次首创香港的融资向建银亚洲提供直接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8亿港币，期限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首创香港经营状况良好，能控制风险，同意为首创香港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37,6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48.67%。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02,7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47.03%。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4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现将本次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和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现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政策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的各项规定，具备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 发行规模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可选择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状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

4. 品种及期限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基础期限为不超过5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续期选择权，每次续期的周期不超过基础期限。如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如公司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在到期时全额兑付。本次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子以确定。

5. 利率及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基础期限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后确定，在基础期限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续期周期重置一次，重置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后确定。

6.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7. 递延利息支付选择权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附设公司延期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次发行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上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

8. 强制付息及递延支付利息的限制

本次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公司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公司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9. 发行方式

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可以采取一次发行或者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10. 担保条款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无担保。

11.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置换存量有息负债。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12. 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经监管部门批准/核准，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公司亦可申请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于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13. 公司资信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最近三年资信情况良好。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后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将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根据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就上述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作出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14. 承销方式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5. 决议有效期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可续期债券之日起24个月届满为止。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以最终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方案为准。

16. 授权事项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根据公司和债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修订、调整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发行方式（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各期发行的数量等）、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及设置的具体内容、担保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评级安排、偿债保障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公开发行方案项下的偿债保障措施）、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上市等与本次公开发行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申报及上市相关事宜；

（3）为本次公开发行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5）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上市事宜；

（6）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公开发行；

（7）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三、简要财务会计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致同审字（2018）110ZA4412号、致同审字（2019）第110ZA4742号和致同审字（2020）第110ZA319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722.41	374,950.50	611,538.13	409,462.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87.82	15,870.84	15,227.07	3,807.21
应收账款	398,386.34	377,071.27	287,022.89	228,104.71
预付款项	25,438.07	19,569.01	8,638.29	13,61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3,220.80	157,239.14	170,018.01	119,339.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0.6	613.62	556.65	22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628.87	112,492.14	78,361.26	65,163.33
合同资产	109,262.31			
持有待售资产	64,936.54	69,748.05	67,15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54.79	5,554.79
其他流动资产	233,734.14	220,325.18	146,159.73	88,397.21
流动资产合计	1,541,017.29	1,347,266.13	1,389,678.64	933,444.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93.45	20,689.26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41,197.74	565,940.72	422,005.99	224,683.69
长期股权投资	269,561.16	269,037.40	258,073.01	241,756.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62.77	5,494.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648.14	73,648.14	73,604.25	
固定资产	566,620.09	581,912.27	531,242.10	489,776.49
在建工程	1,957,130.29	2,015,547.57	1,614,626.92	1,093,249.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08,213.76	2,693,629.04	2,241,580.48	1,725,986.48
开发支出	384.79		438.18	406.19
商誉	277,590.90	296,570.54	290,247.40	295,433.63
长期待摊费用	11,539.60	12,176.64	6,102.04	2,51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20.08	19,856.76	15,746.77	14,63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733.41	106,155.49	43,655.51	66,862.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7,402.65	6,639,969.49	5,509,116.11	4,165,986.01
资产总计	8,338,419.94	7,987,235.62	6,898,794.75	5,099,430.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7,266.23	136,805.33	255,610.58	524,848.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7.80		
应付账款	684,955.11	838,210.35	640,101.25	406,772.86
预收款项		160,039.21	124,501.87	123,408.63
合同负债	169,971.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85.05	29,316.84	25,636.45	20,042.37
应交税费	39,349.90	59,289.71	61,103.09	37,468.74
其他应付款	200,514.47	180,295.41	259,069.09	202,193.17
其中：应付利息			23,852.99	5,878.78
应付股利	1,370.97	2,325.58	2,337.44	2,205.0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持有待售负债	41,329.50	47,322.84	46,68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509.54	291,516.00	205,033.52	467,474.60
其他流动负债	64,473.51	73,544.70	104,947.98	54,402.13
流动负债合计	1,850,855.31	1,816,648.19	1,722,689.20	1,836,610.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89,765.91	2,207,983.29	1,835,658.80	1,084,066.10
应付债券	817,145.36	708,040.43	584,672.57	165,34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4,900.23	124,547.32	125,951.68	112,171.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3.26	100.60	150.97	222.22
预计负债	216,176.45	205,599.29	173,691.23	137,863.54
递延收益	41,570.16	40,212.94	20,322.96	13,99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12.15	62,657.21	57,420.66	35,745.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49,353.52	3,349,141.10	2,797,868.86	1,549,403.63
负债合计	5,500,208.83	5,165,789.29	4,520,558.06	3,386,014.5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8,544.82	568,544.82	568,544.82	482,061.41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	1,000,000.00	640,000.00	44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	1,000,000.00	640,000.00	440,000.00
资本公积	239,341.62	239,341.62	239,136.33	60,764.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54.20	2,951.71	5,710.36	-26,843.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285.57	104,285.57	95,817.38	89,241.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8,455.40	217,059.54	207,302.44	202,68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42,981.61	2,132,183.25	1,756,511.33	1,247,913.33
少数股东权益	695,229.50	689,263.08	621,725.35	465,50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8,211.10	2,821,446.33	2,378,236.68	1,713,41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38,419.94	7,987,235.62	6,898,794.75	5,099,430.8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一季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2,647.94	1,490,727.36	1,245,536.30	928,502.08
其中：营业收入	292,647.94	1,490,727.36	1,245,536.30	928,50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6,720.76	1,366,698.74	1,148,018.39	875,129.79
其中：营业成本	200,177.78	1,049,174.82	861,945.52	636,999.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95.29	28,197.68	14,349.99	12,645.75
销售费用	574.07	2,627.51	1,739.85	6,020.14
管理费用	38,125.48	156,266.19	144,651.76	126,652.97
研发费用	651.52	4,849.55	2,832.56	1,646.16
财务费用	31,596.62	125,582.99	122,498.71	91,165.58
其中：利息费用	29,753.16	116,650.20	113,620.35	86,476.53
利息收入	1,767.92	7,977.26	9,641.32	9,310.26
加：其他收益	2,578.07	19,453.54	18,352.23	29,43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8.96	19,568.18	21,576.40	19,961.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4.18	16,544.02	13,010.93	13,506.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9	180.58	-3,280.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	-4,444.92	-1,617.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0	-4,718.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9	346.75	269.14	3,061.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40.49	158,717.77	133,451.36	100,933.01
加：营业外收入	218.57	5,106.32	1,943.27	1,578.09
减：营业外支出	1,035.26	3,969.71	7,518.31	5,322.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23.80	159,854.38	127,876.31	97,188.20
减：所得税费用	8,798.25	50,703.23	46,314.53	26,973.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5.55	109,151.15	81,561.78	70,214.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5.55	109,151.15	81,561.78	70,214.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5.01	95,838.91	71,940.64	61,200.8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46	13,312.24	9,621.14	9,013.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8.99	-4,992.82	30,689.73	19,687.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7.51	-2,758.66	32,553.88	19,700.8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08	-392.8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9.08	-392.8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8.43	-2,365.77	32,553.88	19,700.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4.08	2,332.37	-1,102.63	2,744.6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3.7	37.3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5.66	-4,698.14	-14,112.28	16,918.83
9.其他			47,852.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8.52	-2,234.16	-1,864.14	-13.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46.55	104,158.33	112,251.52	89,90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87.5	93,080.25	104,494.52	80,90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0.94	11,078.08	7,757	9,000.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1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14	0.1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一季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455.72	1,329,855.55	996,798.28	822,911.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9.80	17,297.67	14,616.69	12,14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23.30	63,272.18	107,033.14	87,0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748.82	1,410,425.41	1,118,448.11	922,06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470.78	593,668.15	395,645.54	316,271.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205.27	230,135.05	198,485.89	172,63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335.93	145,429.34	107,790.95	92,28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55.33	107,854.28	87,024.62	91,94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467.32	1,077,086.81	788,946.99	673,14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1.50	333,338.60	329,501.12	248,92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72.40	80,363.73	55,578.50	129,23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6.49	13,240.96	11,257.85	16,19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2.48	6,536.45	9,531.58	26,804.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5.82	17,932.84	22,526.15	10,32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87.20	118,073.97	98,894.08	182,558.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197.54	1,167,363.98	925,522.15	744,98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183.67	80,080.40	70,447.46	65,372.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11.24	53,482.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9.27	2,080.00	830.00	20,73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930.48	1,249,524.38	1,004,310.85	884,57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43.28	-1,131,450.41	-905,416.77	-702,01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7.36	557,606.03	561,759.72	322,001.3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7.36	57,606.03	95,754.92	82,001.3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7,474.54	1,541,714.38	1,670,204.22	1,247,943.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85,198.56	1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88	5,250.00	1,779.40	9,79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353.78	2,104,570.41	2,918,941.91	1,729,743.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453.92	1,300,302.81	1,926,585.07	995,15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229.39	239,192.66	186,460.78	149,795.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36	7,018.51	8,903.15	9,268.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12	6,269.42	18,728.04	5,95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984.44	1,545,764.89	2,131,773.89	1,150,91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